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3-031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前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东路 800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冯辉、李炯烽和杨翠玉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冯辉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见同时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内容详情请见同时披露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中审议的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 2023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担保对象经营稳定，公司能够实际掌控被担保对象的生产经营及资金管理，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公司能够较好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履历及相关情况的审阅和了解，我们认为：

1、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未有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等情形。

2、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作为候选人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并同意将此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第六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议案内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第六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纯、沈福俊、郑俊豪
2023 年 5 月 31 日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3-025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被担保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考虑下属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2023 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实际担保金额以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潮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99%	94.29%	1,6000	20,000	80.95%	否

注：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主要为原有担保到期续约。

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所有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海潮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简称“潮范电子”）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潮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32594300X

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21 日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 800 号 2 幢 105 室

法定代表人：胡佳佳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服装服饰、鞋帽、针纺织品、皮革制品、羽毛（绒）制品、箱包、玩具、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木制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纸制品、日用百货、化妆品、日用口罩（非医疗）、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的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演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直接持有潮范电子 99%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0,638.27	59,189.78
负债总额	123,173.06	49,481.17
流动负债总额	123,173.06	49,481.17
净资产	7,465.21	9,708.61
营业收入	61,033.80	68,724.37
利润总额	−2,243.40	−287.52
归母净利润	−2,243.40	−287.52

三、董事会意见

潮范电子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21 年起负责公司对外统一采购业务，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申请不限于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求时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潮范电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公司作为控股股东，能完全掌握被担保对象的人事、财务、资产和业务，对其拥有绝对的支配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所有文件。

四、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担保对象经营稳定，公司能够实际掌控被担保对象的生产经营及资金管理，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公司能够较好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预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为子公司上海潮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提供 2 亿元担保额度，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主要为原有担保到期续约。除该笔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本次提请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的向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2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2.47 亿元的 80.95%。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3-026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将按照相关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两名。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李炯烽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

附件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炯烽：男，1982 年 1 月 12 日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理工大学服装设计及营销专业。2004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苏州销售公司总经理、metersbonwe 品牌零售营运管理部零售业务总经理、metersbonwe 品牌与零售体验策略管理部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李炯烽先生持有公司 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31%，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李炯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3-027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拟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三名。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公司股东推荐及本人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提名胡佳佳女士、林晓东女士、游君源先生、徐成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提名张纯女士、袁敏先生、陆敏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纯女士、袁敏先生、陆敏波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相关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独立董事候选人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分别、逐项表决。上述董事候选人中没有职工代表，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任职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卸任。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

简历

1、胡佳佳，女，1986 年 8 月 31 日出生，2010 年毕业于阿斯顿大学市场营销专业，2011 年取得伦敦马兰戈尼学院时尚营销硕士学位，2011 年至今，在公司曾任职于总裁办公室、Metersbonwe 鞋类开发营运部、品牌营销部、战略发展部。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服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成建先生与本公司股东胡佳佳女士系父女关系。截止董事会召开，胡佳佳女士持有 225,000,000 股公司股票，占比 8.96%。

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林晓东，女，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0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职于公司 Metersbonwe 品牌华东区零售管理部、Metersbonwe 品牌摇滚品类部、Metersbonwe 品牌男装产品开发企划部、Metersbonwe 品牌营销企划与商品运营管理部。现任 Metersbonwe 品牌总裁助理。

林晓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游君源，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东华大学纺织工程专业，2011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 metersbonwe 品牌男装产品开发部设计部副总监、metersbonwe 品牌产品开发部总监、metersbonwe 品牌产品开发部总裁助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游君源先生持有公司 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8%，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游君源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4、徐成明，男，1980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国籍。2004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面辅料采购中心总经理、美特斯邦威 MTEE 产品线总经理、美特斯邦威生产供应链总监，美特斯邦威生产及物流供应链副总裁；

徐成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张纯，女，1963 年 12 月 17 日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历，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教授。

张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袁敏，男，1975 年 9 月出生，博士学历，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专职教授。

袁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陆敏波，男，1971 年出生，民盟盟员，硕士学历，现任上海江三角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陆敏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3-028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第六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正式任职当月起至实际任期届满。

三、薪酬（津贴）标准及发放方法：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2 万元 / 年（税后），按季度发放。

2、非独立董事

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对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不因其担任公司董事而享受任何额外津贴。其薪酬采取年薪制，年薪 = 基本年薪 + 绩效工资，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工资根据其绩效考核结果发放。

3、监事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其岗位、行政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福利；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福利。

4、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奖金、其他报酬构成，根据经营任务完成情况可设专项奖励。

1、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照公司岗位薪资标准执行，按月领取。

2、绩效奖金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绩效奖金是与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结果相联系的薪酬收入，以公司制定的绩效奖金考核制度为依据，授权总裁根据高级管理人员个人年度考核及考评结果进行具体核定。绩效奖金考核制度的设计原则要充分与公司经营业绩相挂钩，充分体现激励效应。按照激励与约束相统一的原则，公司建立科学合理的责任认定机制和奖惩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经营业绩和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

四、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津贴）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符合薪酬（津贴）发放条件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在本薪酬（津贴）方案执行期限内，新增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按照本方案执行。

4、公司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进行适当调整。

五、生效

本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通过后授权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中心与财务管理总部负责本方案的具体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3-029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东路 800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23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2: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何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6 月 14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6 月 14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东路 800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3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0	《关于第六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5.01	《关于选举胡佳佳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
5.02	《关于选举林晓东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
5.03	《关于选举游君源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5.04	《关于选举徐成明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6.01	《关于选举张纯女士为独立董事》	√
6.02	《关于选举袁敏先生为独立董事》	√
6.03	《关于选举陆敏波先生非独立董事》	√

上述提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议案涉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选举 1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度。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身份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并请认真填写回执，以便登记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登记日 17 点前到达本公司为准，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2、登记时间：2023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9:00 至 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东路 800 号；

联系人：张利、刘霓　　联系电话：021－38119999

传真：021－68183939　　邮政编码：201315

电子邮箱：Corporate@metersbonwe.com

4、本次股东大会不提供任何礼品，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69；

2、投票简称：美邦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如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　　（本单位）出席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3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0	《关于第六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5.01	《关于选举胡佳佳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			
5.02	《关于选举林晓东女士为非独立董事》	√			
5.03	《关于选举游君源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5.04	《关于选举徐成明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6.01	《关于选举张纯女士为独立董事》	√			
6.02	《关于选举袁敏先生为独立董事》	√			
6.03	《关于选举陆敏波先生非独立董事》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各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3-030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前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东路 800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胡佳佳、林晓东、刘岩、游君源、张纯、沈福俊、郑俊豪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胡佳佳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的议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第六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见同时披露的《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及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同时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情请见同时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情见同时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3-037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由于工作人员疏忽，需对公告部分内容补充更正，现对相关内容补充更正如下：

原公告内容：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张学文	否	5,500,000	17.51%	2.85%	否	否	2023.05.29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5,500,000	17.51%	2.85%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学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 占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学文	31,403,717	16.28	8,925,000	14,425,000	45.93	7.48	–	–	–	–
合计	31,403,717	16.28	8,925,000	14,425,000	45.93	7.48	–	–	–	–

注：本公告中所述的总股本均指公司截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总股本；本公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张学文先生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涉及业绩承诺补偿，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

现更正为：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张学文	是	5,500,000	17.51%	2.85%	否	否	2023.05.29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